

218 11 21
5539

广东省商务厅

粤商务资函〔2018〕294号

广东省商务厅关于进一步做好外商投资 审批管理工作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商务主管部门、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

为贯彻落实《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东省进一步扩大对外开放积极利用外资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粤府〔2017〕125号，下称外资十条）、《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东省进一步扩大对外开放积极利用外资若干政策措施（修订版）的通知》（粤府〔2018〕78号），进一步深化外资管理领域“放管服”改革，做好有关外商投资审批权限下放后的管理工作，现就有关问题通知如下：

一、根据商务部部署和外资十条及其修订版政策安排，外商投资准入负面清单内投资总额10亿美元（含10亿美元，下称限额）以下的外商投资企业设立及变更审批事项，由地级以上市商务主管部门、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负责审批和管理。

外资十条规定的外商投资电影院、营利性医疗机构设立及变更（合同、章程）审批事项，亦包含其中，不再另行通知。旅行

社、加油站、船舶（含分段）设计及制造与修理已不在外商投资准入负面清单内。

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限额按注册资本计，外商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限额按评估后的净资产值计，外国投资者并购境内企业的限额按并购交易额计。

审批完成后，企业凭批复到我厅领取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二、按照商务部要求，限额以上外商投资企业的以下变更事项，由商务部审批：

（一）单次增资额超过 10 亿美元；

（二）增加的经营范围涉及负面清单；

（三）外商投资企业控制权（含绝对控股及相对控股）向外方转移的股权变更；

（四）合并、分立完成后外商投资企业投资总额超过限额的合并、分立。

此外，限额以下外商投资企业单次增资后超过限额的，由商务部审批。

三、除第二条规定的情形外，超过限额的外商投资企业的其他变更事项，均由各地级以上市商务部门、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负责审批和管理。

四、各市及国家级经开区要牢牢抓住深化外资管理体制改革的机遇，大力推进政府职能转变，不断提升投资自由化便利化水平，

增强对高端外资、高端人才的吸引力。执行中遇到情况或问题，请及时向我厅反映。

附件：2018 年版外商投资准入负面清单内项目审批指引



抄送：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外汇局、海关广东分署，本厅法规处、外资管理处。

[共印 35 份]

附 件

2018 年版外商投资准入负面清单内项目审批指引

一、电信

(一) 现行政策。限于中国入世承诺开放的电信业务(穿透计算),增值电信业务的外资股比不超过 50%(电子商务除外),基础电信业务须由中方控股。在线数据处理与交易处理业务(经营性电子商务)属于负面清单内领域,应进行审批。

(二) 申报程序。申请人凭行业主管部门颁发的《外商投资经营电信业务审定意见书》向商务部门提出申请。企业章程记载的企业名称、投资者名称、投资总额、相关经营范围、股权结构应与《审定意见书》一致。

二、航空运输

(一) 现行政策。公共航空运输公司须由中方控股;农、林、渔业通用航空公司限于合作,其他通用航空公司限于中方控股;民用机场的建设、经营须由中方相对控股。禁止投资空中交通管制业。

(二) 申报程序。申请人凭行业主管部门的核准意见向商务部门提出设立企业申请。

三、医疗机构

(一) 现行政策。医疗机构限于合资、合作。CEPA 及 ECFA

项下，允许设立独资医院。

(二) 申报程序。申请人凭行业主管部门颁发的医疗机构设置许可文件向商务部门提出设立企业申请。

四、管网建设

(一) 现行政策。城市燃气、热力和供排水管网的建设、经营，适用审批，其中，城市人口 50 万以上的，须由中方控股。

“城市”指县级及以上的行政区划。“人口证明”以住建部发布的中国城市年鉴里对应的城区人口为准。“中方控股”问题遵循注册地原则。

(二) 申报程序。商务部门在征得行业主管部门同意后按外商投资法律、法规进行审批。

五、电影院建设、经营

(一) 现行政策。电影院建设、经营须由中方控股。CEPA 项下允许设立独资电影院。

(二) 申报程序。商务部门在征得行业主管部门同意后按外商投资法律、法规进行审批。

六、出版物印刷

(一) 现行政策。出版物印刷须由中方控股。

(二) 申报程序。申请人凭行业主管部门颁发的批准文件向商务部门提出设立企业申请。